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以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下午 17: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 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子云先生主持, 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为紧急临时会议, 监事会主席在会议上就紧急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授予激励对象是否符合首次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 监事会认为: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2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人员, 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均已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3 月 2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39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3.3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每股 16.6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